

軍
日
子
摘

第八輯（只供參考）

總政宣傳部編印

編者的話

爲着幫助軍事工作的同志們，經常能得些現代戰爭的各種軍事知識（這種知識對於我們今天打游擊戰爭還不很重要，但在不久的將來是十分重要的，我們應有思想上的準備），我們覺得：有計劃的把外面出版的報章雜誌所載（外國人或中國人寫的）一些關於軍事問題的論述與指導文章，尤其在這次世界大戰中許多關於戰術與技術的新發明和創造，選些翻印，供同志們閱讀，廣闊眼界，是有益處的，同時又解決了今天因這類報章雜誌份數太少許多人無法閱到的困難（其中只有少數是在解放日報上登過的）。

但有一點必須申明的，即：軍事文摘所選的文章，其中有些其立場觀點是不正確的——特別是我們有時要選些日寇和德國或其他方面的東西，我們只應吸取其某些部分，對我們有益處的來接受。因此，我們要求同志們以自己的正確的立場、觀點，用批判的眼光去讀它。

目錄

現代軍隊中之步兵地位問題（陸大月刊九期）	美·馬羅作（一）
現代步兵問題的幾個意見（同上）	德國陸軍中校O. W. 等著（四）
現代自動火器之新趨勢（同上）	河村正彌作（一八）
工兵編制之重檢討（同上）	仲平（四〇）
現代騎兵之戰鬥力（陸大月刊三期）	蘇聯上校謝米諾夫著（七四）
空軍與步兵之協同（陸大月刊四期）	蘇聯卓伏伊·塞夫·秦柯著（八七）
紅軍各兵種的作戰性能（中蘇文化十六卷十二期）	史列沙達天等作（一〇四）
空降部隊戰術戰略之使用及其編制（陸大月刊九期）	郭道武（一三三）
火箭與防空（陸大月刊、二期）	司達威斯基著（一四四）
擴充戰車防禦之必要（陸大月刊七期）	瑞士別列中校作（一五四）

現代軍隊中之步兵地位問題

美國退役少將馬羅著
醒愚譯

——原文載一九四三年十月份新聞週報——

此次戰爭，惟有將敵人地面部隊，擊潰之於該國領土以內，庶可獲得其勝利。欲達成此項理想，步兵無疑的是攻擊武力中之主角。

一想到步兵像上次大戰時候一般的落伍裝備，（今日在波蘭在法國，他們均被希特勒的現代部隊所閃擊了。）許多人就認為步兵不過是『戰場上的皇后』，『戰場上的幽魂』。其實這種強奪事實，現在又被輕視了：像希特勒的所謂『勝利軍』，不是由二十五個裝甲師十個摩托化師和二百六十五個步兵師所組成的嗎？

爲要求得戰爭的勝利，希特勒已使用了新的閃擊武器：像飛機、戰車、摩托化步兵與砲兵，這樣軍隊的機動力、火力，都大爲增加。基於上述各種武器的優越效能，希魔征服了歐洲，但其地上閃擊部隊的主要兵種仍爲步兵。連我們自己在內，目前世界各戰場上的戰鬥武力，還是以步兵爲主體而組成的。美國在這次戰爭中的勝利，無疑將取決於步兵（Doughboys），同時步兵必須獲得我們優勢砲兵與戰術空軍的密切協助，才可以進能攻退能守。

確實的，一九一八年時代的步兵，不能應付現時代的試驗；可是我們今日的步兵，

還多少與當年的步兵有些相似之點。步兵的編制，今日已經革新；牠的火力與機動力均大增加；其在戰場上的任務和重要性，有如陸軍部次長墨克洛將軍所言：『現代條件下，一個步兵指揮官的工作，不論在那方面，都要比其他地上或空中部隊的指揮任務，更麻煩而複雜』。

現在步兵的武器，包括：半自動步槍（其效能三倍於同類的其他型式）；自動槍，手榴彈，槍榴彈，手槍，騎槍，六〇——八一公釐迫擊砲，三〇——五〇公釐機關砲，戰車防禦砲（包括有名的 *Beane*）與一〇五公釐榴彈砲。步兵編制內，新加『工兵步兵』的單位，它的任務專在佈設地雷與掃除地雷。同時步兵利用飛機運輸或降落傘落下，可以不受空間的限制，深入敵後所望地點，從事戰鬥。

現在步兵極有意義的發展，乃為『戰鬥組合體』，它通常由步兵團與野戰砲兵營編組而成。不論展開，攻擊，陣地突破，都能在步兵團長直接指揮下澈底行動，同時能夠實施獨立個別的戰鬥。在突尼西亞之役，步砲兵的合作，猶如一個部隊一樣。

巴丹之役，美菲軍步兵用煙灰粉裝起來，掩蔽了戰場上一切可能的痕跡，延長了敵人的佔領日期；最後他們在狐巢式的掩蔽部內由於『飢餓的壓迫』，才慢慢失敗下去的。

在斯大林格勒巷戰中，紅軍步兵在戰火彌漫滿中瓦礫廢堆中，擊潰了天空掩護下拚死命進攻的納粹軍隊，並且實施驚人的反攻，獲得戰役上空前的大勝利。

其次在非洲、西西里與意大利諸戰役中，也同樣表現了巴丹與蘇聯各戰役的成就。蒙哥馬利將軍於抑制住羅麥爾攻勢後，用他的步兵在艾爾阿敏同馬雷孜接連衝破了敵軍防綫。艾森豪威爾將軍在突尼西亞，使用其步兵攻佔了六〇九高地與血染的德伯堡卡地方。

在薩勒諾灘頭陣地爭奪中，克拉克將軍的步兵於忍受一時損害後，迅速的擊退守軍，佔領岸上據點，俯瞰着那不勒斯城。

不論何等條件下，戰場上的勝利，總是由空中砲兵幫助着步兵，並且在密切合作之下攻擊得來的。

當這次戰爭閉幕以後，成千成萬的美國和聯合國步兵，他們由於戰場內的砲響風霜——泥土同汗水交織的可怖景況，將暫時的停止他們的『勝利攻擊』；同時就在其『刺刀觀點』上，確實也將關係到國家民族的未來命運呢！無疑他們將再證實那句古話：『人爲戰爭之基本戰鬥工具』。故亦曰：今日步兵，仍爲軍中最偉大的主兵云。

現代步兵問題的幾個意見

德國陸軍中校 Kohn 等著
魏國廷 譯

(1) 『閃擊戰』中的步兵

『閃擊戰』與『新戰術』的流行語，本發源於敵軍方面，後來很快的傳到德國，不探明其理由，是難免發生錯誤觀念的：誠宜對這個流行語加以解釋，才不致泯滅過去戰爭的寶貴經驗，並可對這次戰爭的新經驗指示正當的途徑，而優良的指揮及精良的軍隊的功績，也不致埋伏在怪誕思想中。

若是指揮者決心靈敏，天才超羣，且集中所有政治力量在身，而完全可以負責使用，這樣的強大國軍很少不獲勝利的。世界歷史中這種前例很多，並不是什麼奇怪的事，然而像目前戰爭所獲的軍事上與政治上的勝利，是很少先例的，這些勝利，不是有什麼奇怪的祕訣，而是有強悍偉大且意志統一的民族，對於朽腐且意見分歧的民族，對於腐敗且意志統一的民族，對於朽腐且意見分歧的民族，對於朽腐且意志統一的民族的勝利。敵軍嘗以『閃擊戰』與『新戰術』等名詞，臆測我國的勝利，妄說有神秘勢力，以圖掩飾他軍事上的失敗，但我們軍人對於戰爭要求得明確的觀察，萬不可迷惑勝敗的原因。當軍人的並不是以流行語為標準的去工作，而須籌畫優良的訓練，與各兵

種的協同及戰時的運用得宜。我誠思德軍的用兵，果有真奇的祕訣，而爲不可捉摸的怪呢？還是或我軍採取正常方法，而勝利歸功於優秀的軍人？聯合兵種戰術中有兩個原則，各國典範諒莫不以此爲訓練目標，而德軍戰術仍用以爲基礎，茲敷陳如下：

一、各兵種的目的，是推進步兵，使容易接近於敵軍，使其有充足的火力與衝擊力，以便最後決戰。

二、對於被擊敗的敵軍，應當毫無顧慮的去追擊，各人都須將最後力量，以追敵軍。

第一點：

我國（德國）特別注重步兵，是完全認識以舊時的日爾曼軍人思想爲根據的原則，即人員的價值，不能因技術進步而失其決勝效力，步兵是主要兵種，其他各兵種則支援步兵，努力使其不削弱而接近敵軍，以便實行近戰。此次戰爭中，飛機與裝甲車雖在許多地點極度發揮此戰術原則，而使步兵往往遇疲憊之敵，然此僅證明我國各兵種訓練的適當，並不是表示步兵任務的減少，步兵以其主力與砲兵協同動作，波蘭境內，各次戰鬥及對魏剛防綫與馬奇諾防綫之決勝攻擊，已顯示了，並證明步兵仍如從前顛摧破敵軍最後抵抗，且在最後數百公尺，單獨用其自己兵器，步兵信賴其自己力量，深知懷有過去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年的偉大攻擊精神，遂得博取勝利，以使新作戰措施見諸實行，故步兵依其任務，承受戰鬥的主要負擔，誠不愧爲「戰場之王」。

攻者應緊迫戰敗之敵，追擊時的疲勞超過一切。此時裝甲車飛機與快速部隊，應擴張戰術上的勝利為戰略上勝利，但步兵亦追迫敵軍，而應如現代戰爭所昭示，盡其最大努力，步兵須毫不猶豫，堅決突入敵陣，並不怕暫時放棄以前與友陣之緊密倚托，以便防止敵軍重新立足，此時須要下級指揮部之獨斷決心及勇敢動作，是時多半顧慮其自己部隊，並須進行無友隣倚托及支援的戰鬥，今次戰爭中德軍方面之最大力量，或即係此種戰鬥。

上述原則之觀察，明白表示德軍對於戰鬥訓練實有良好準備，各兵種都按其所接受任務，支援步兵，並無絲毫遺憾，遂使步兵不消弱而接近敵軍，在許多時機幾乎臻於盡善盡美境地，此次戰爭，德方的損失，較第一次世界大戰極為微少，令人難以置信。這說明了德軍勝利的原因，雖然敵軍頑強抵抗，而我軍步兵力量的持久堅韌性，實有重大關係，今日戰爭所表現的，沒有不同於以往世界大戰（第一次世界大戰），此可斷言。最初勝利，由德軍指揮部以閃電速度擴張為戰略上的勝利，且加入各兵種以實行戰史中或禾前間的追擊，而下至最小部隊，也樂負責任，勇往直前，於是敵軍認為奇異，而稱為閃擊戰，並妄為神祕，但以我看來，迅速勝利是推功於訓練，而不能離開對頑強戰鬥的敵軍一般基本原則，各兵種的大勝利以步兵為中心，步兵是人對人主要兵種，用以戰勝敵軍及克服技術者。

(3) 用編制裝備及訓練增高步兵的攻擊力。

無步兵就無勝利，取得勝利的主要方法，是步兵的攻擊。爲步兵以致勝的能力，必須不斷研究、試驗及改良步兵的編制、裝備，及訓練。例如德國步兵最近由於採用曲射兵器（輕重擲彈筒）而得到攻擊力的顯然增加，以後研究如何能使步兵攻擊力更適合現代戰況的要求而增加。這種思想的實行，自然脫離舊日的模樣，但此變將永無止境，要知今日的步兵多不同於昨日的步兵，這種『精神』就是前進。

一、新式步槍的採用

軍事周刊內常有促進採用新式步槍的著作，其中難免有缺點，不合理的，但爲採用輕便且具有瞄準鏡的槍，也實有此必要，而不能避免不夠正確的意見。世界大戰時的突擊營，德國至今尚保留着，其有經驗的訓練者與指揮官，試驗着呼籲使用一種較爲輕便的槍，當時有不能排除的困難（製造），今在平時則沒有此種困難。步槍在步兵歷史中有許多式樣，目下當技術與製造法進步的時代，採用新式步槍，並無不能排除的困難。以後可以像從前一樣的慢慢被採用。現代的步槍表尺，定爲二千公尺，但在此距離並不能射擊，攻擊時步槍於近距離時方可開始射擊，防禦時永不對一千公尺以

外射擊。減小步槍效力界，可縮短槍身，而使槍輕小靈便。現時特別注重精密的單發射擊，因集束彈道的構成，是輕重機關槍的事。爲增高射擊精度起見，希望有瞄準鏡，現在現代的空虛戰場上用肉眼認識目標，日漸困難，更有用瞄準鏡的必要。軍事週刊中曾有建議將瞄準鏡裝置於槍柄內，仍不太有利，如果是這樣的話，步槍就會成爲極易損壞的兵器，所以要採用瞄準鏡時，以置於附屬的瞄準鏡盒攜帶爲好。

步槍採用瞄準鏡的思想，其條件須製造家及工業能創造一種確實適用於戰鬥瞄準鏡。最重要的要求如下：能適用於集團短期訓練；須避免從前瞄準鏡發生的照準錯誤；除安置瞄準鏡外，須確保能用照門及準星約略瞄準。此種發明將極度提高步兵攻擊力，得益自然不少。在這種瞄準鏡的製造未成功以前，所有步兵當然不能用此裝備，但希望每一散兵班內至少有一個到二個瞄準鏡射手，他們應依照以前德國十萬職業軍的辦法，受瞄準鏡射手的特別訓練。（此可於國民軍事訓練時期推行這種訓練）。

所有兵器（包括砲兵）的射擊效力，在現代戰鬥中於急襲射擊時，不僅在於命中的精確，而且須達到優越的命中成績，於是自然需要自動步槍的採用。反對的人說：採用自動步槍會浪費彈藥，對於這種說法我認爲是一種錯誤。節省彈藥這是下級指揮官及各個戰鬥員的訓練課目，我相信他們一定知道，而我們要求於現代軍人的，不應在這個上，而在於他們能有遠大的思想和負責的進行戰鬥。

使用此種步槍以後，現時的操槍法，究竟能有多少還能再施行，暫可不談；但在

軍紀嚴肅需要教練的原則下，可斷定這種原因無重大關係，而其目的實在給步兵以戰鬥時的適當武裝。且操槍法在歷史中也有變化，然而各種方式都是於同樣可實施的數量內供給同一個目的。

步槍兵具有此種瞄準鏡自動步槍的裝備，將較前更適合急襲射擊效力的要求，且能於前進，躍進，衝鋒以及近戰時有極大的敏捷性。

二、手提機關槍（就是自動短槍）

這是一種優良奇異的武器，班長與排長拿着爲有利。現在班長拿步槍，僅於例外時機下參加戰鬥，因他的任務是指揮。實際上班長於平素演習時經常參加射擊，因而就沒有負起指揮的任務，戰爭時應該如何？班長在戰時不指揮而企圖參加射擊來鎮定大家的精神和刺激，這是對的。手提機關槍的裝備，可以使班長首重他的指揮任務，（因手提機關槍射程短小）近戰時班長才應以其武器參加戰鬥，而手提機關槍是近戰特別有效的武器。

(3) 步兵火攻勢力量問題的研究

德國陸軍中校丹尼克特士著

軍事週刊第三十九號的論文，第四十一號與第四十二號曾對它發表議論。倘若再參加意見，或者可使其觀念，更爲明瞭。該論文著者是由姚士特婁中校的言論出發。該中校說步槍有極微小的攻勢效力，而著者爲證明步槍是第一等攻勢兵器。姚士特婁立論的出發點，無疑是以步槍爲一般步兵武裝。該著者所作論文則是以各個兵器效力爲他的觀察標準與目的。二者根本不同，所以不能看這兩種觀察爲互相反對。若一種兵器的火力，能夠於向一目標前進時，在到達此目標直前爲有效的支援，就可稱爲有攻勢力量。此種攻勢火力本爲砲火及迫擊砲火與擲彈筒火所有，而不是屬於機關槍。機關槍因彈道低伸，不能支援到最後時機。如果在山地中，或者因目標地形狀態而不至危害攻者，要是機關槍隨同最前攻擊份子射擊時，其火力當然有攻勢效力。裝於戰車內的機關槍及運動中射擊的輕機關槍，並具有攻勢火力。攻者差不多直接在此運動兵器的火力後方前進。而各個步槍的火力，也可說有攻勢力量。而最後步槍散兵藉助此種火力可以向前戰鬥。重大的區別，是步兵火僅直接利於步槍兵本身，而不是戰術指揮意義的火力。至於主張改用自動步槍，使各個步槍有更大的射擊速度，可以代替輕機關槍而廢

除。此等議論實忽視現代戰鬥方法不再能指導多量步槍散兵的射擊。輕機關槍集結多數步槍散兵的火力於一身，而步槍散兵的火力則不能團結。萬一改用自動步槍，輕機關槍也將仍為班的兵器。由戰術指揮立場看，在最前綫備有火力極強的兵器，對任何目標與任何方向，於很快間加以大量火力，很為必要。輕機關槍的火力非常強大，同時又運動靈便，其特別重大價值就在此。

就此關係更有鄭重聲明的，不僅有攻勢火力的必是於較大射程，而且能觀測射彈並依此為適當修正時，才得顯其功用。而用照準鏡觀察射彈，也不十分簡單，況且步槍發動後並非是不動，通常需要一特別觀察員，而於攻擊中是不是能確保觀測員與狙擊兵的密切合作，仍屬於疑問，且大倍數照準鏡的視界比較微小，此也能在攻擊中發生不利的作用。

此外並建議採用前托，可能時仿照防盾（護板）形式，此種防盾依樂觀計算雖僅有五公斤，雖步槍已因此極不靈便，攻擊狀況所要求的敏捷射擊，就感受重大困難，且於迎戰時尤其為步兵的煩重累贅，是不可以沒有考慮。我們試於練習進戰時加給各個戰士一重五公斤的防盾，（是否安置於槍上，或者放在他處，都無區別，）而考驗其敏捷的程度，當恍然大悟。若於近戰時委棄防盾，則也屬不妥，今日的攻擊情形，是掃蕩抵抗地帶，近戰任務常夾於其他攻擊戰鬥行為間。所以防盾的利益也如照準鏡，多顯著於固定戰況，而不太適用於攻擊。

關於自動裝填的裝置，終久將實現，此事位於步槍的自然發達線上，至於是不是由原來步槍改革，或者為第四十二號週刊內所建議的，採取一種用較輕彈藥的機關短槍，則在目下還難兵器可視為攻勢兵器，因守勢火力的兵器也須用於實施攻擊，例如重機關槍達成火力掩護任務，是顯著的證例。決定是否多攻勢火力，或是多守勢火力，要以在攻擊範圍內各種兵器於射擊計劃中所得的任務為標準。

上述的軍事週刊內論文，載有許多改良建議，以圖增高步槍的攻勢效力，但此種建議與前文所解說的攻勢效力毫不相關，至多為步槍是否可用於攻擊的問題，惟就這個關係可以多少攷慮。

照準鏡實能在相當時機奏成良好的功效。但有一事不可忽略，幾次試驗結果，證明照準鏡決定，這裏頗為複雜，以前答解還有許多缺憾，所以對此不作詳論。

總之，步槍無論用此式或用他式，在將來戰爭中也不失其價值。前述論文內說想挽救他的榮譽，並敘論其發達的可能，實極需注意，但要指示發達方向，以為有力的影響，則很是不容易，先提條件為澈底澄清繁雜的思想，這個惟賴懇切交換意見可以達成，本篇所說的可以供參攷。

(4) 訓練步兵的思想

一、攻擊精神

因防禦力的強大，就在平時訓練時，有使班長及組長方面發生攻擊是不是能成功的顧慮，這種顧慮於戰時當更加強。但德步兵應知凡已命令的攻擊，都由指揮部加以考慮酌量，斷定他必然能夠成功。德國步兵萬不可具有對於衝鋒的疑慮，所以攻擊上的精神教育，他的重要無異於實戰訓練。

二、戰爭經驗

最新的步兵戰爭經驗，是一九一八年的攻擊。敵軍陣地的強度在於下列各點：縱深強大，地形增強，機關兵器的抵抗效力，砲兵的集團火力。今日機關兵器的數目較以前增加，所以向着縱深配備，而加入於各巢內，其效力更大。摩托化部隊在時間上佔先着，當然可增強地形。敵軍現在如果決心防禦，則其陣地強度無論如何可與一九一八年的陣地相當。是以現在也應選擇一種適當強大的攻擊方法，全體攻擊軍俱應熟練的。一九一八年的衝鋒步兵，於大戰四年後還能進攻到馬倫河（就是馬爾內河，又名馬恩河），其能力實可當作榜樣。

三、對於步兵的要求

今日的步兵，應按下列着眼點教育爲衝鋒步兵：

- 1、精神上印入『衝鋒步兵』思想。
- 2、體力的靈活與持久。
- 3、充當突擊組戰鬥員的訓練（多方面）。
- 4、參加實彈射擊的各種突擊組動作。
- 5、充當步兵工兵（攻擊工兵）的訓練。
- 6、養成實彈射擊時與裝甲車協同動作的習慣。
- 7、養成在移動彈幕射擊後方攻擊的習慣。
- 8、充分的實戰射擊訓練。

四、各兵種的協同動作。

步兵應知支援的人能夠作什麼事，而支援的人應知步兵所要求的爲何事。關於此的互相指示，並不是特別情況下的事項，而爲正常的事項，並且須要依照計劃進行。各兵種並不是在戰場上才相遇，必須採取彼此指示的下列途徑：

- 1、各兵種的軍官及上士互相認識。
- 2、部隊演習時，兵棋演習時，圖上演習時，按原則要求砲兵、工兵、通信部隊、裝甲部隊參加。

- 3、步兵爲支援兵種演奏其動作，支援兵種爲步兵演奏其動作。